

自治区纪委监委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提出8条意见

以「硬约束」提升「软实力」

1月11日,自治区纪委监委2021年1号文件《关于发挥监督职能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公开发布,在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提出8条措施,以纪检监察“硬约束”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推动全区优化营商环境,更好地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据了解,《意见》将通过深化政治监督,全面加强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国家和自治区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减税降费让利于企纾困政策措施,坚决整治贯彻落实中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轻视忽视、应付对付、延后滞后等突出问题,确保政令畅通,落实到位。

此外,《意见》还明确对优化营商环境主体责任、政府部门兑现政策、简政放权、市场监管行为、政务服务等方面加强监督检查、追责问责的具体情形和方法措施。如,在履行主体责任方面,对优化营商环境不重视不研究,决策部署不科学不民主,执行落实靠部门靠下级,项目实施“舍本逐末”、推进实施“劳民伤财”、遗留问题“久拖不决”等问题的;在诚实守信方面,对不考虑企业实际强行集资借款、长期欠钱不还,以化解政府债务名义侵害企业利益的;在简政放权方面,对该放没有放、明放暗不放、上放下放不放、责放权不放,审批流程过多过繁、审批时限过长过久,体外循环、审批回流,部门间互为前置、互相证明、推诿扯皮等突出问题的,纪检监察机关跟进监督,严肃追责问责,推动政府及职能部门最大限度为企业“松绑”、为市场“腾位”。

对于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意见》督促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认真履行向市场主体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资金支持以及依法订立的各类合同,着力发现并纠正承诺不兑现、资金不到位、任意违约毁约、新官不理旧账等突出问题;督促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时清偿违约拖欠市场主体的货物、工程、服务等账款,国有企业及时清偿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从严查处政府及职能部门不诚信不践诺背后的腐败问题、责任问题、作风问题。

记者注意到,《意见》要求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决查处领导干部、关键岗位人员违规干预招投标、参与操纵中介服务行为;坚决查处对市场主体的反映和诉求置若罔闻,对企业的合法权益不管不顾,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坚决查处政务服务大厅不入驻、人进事不进、事进权不进、“前店后厂”、办事两头跑等问题;坚决查处政务服务中吃拿卡要、“雁过拔毛”、效能低下、超期办结等突出问题;坚决查处党员领导干部经商办企业、“带老板上任”、为不法商人企业充当“保护伞”,以及在服务民营企业过程中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等违纪违法问题;坚决查处在处置涉企案件中利用职权干预司法、内外勾结、司法不公、执法不严、枉法裁判、以法谋私等突出问题。

“《意见》的出台,向纪检监察机关吹响了整治营商环境的冲锋号,向各级党委政府发出了优化营商环境的动员令,也向全社会释放了破坏营商环境必纠的强烈信号。”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介绍,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监督重点重拳出击,对破坏营商环境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深化治标、强化治本,着力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全力打造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

(白丹)

住建部印发意见

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日前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到2023年底前,基本完成设施普查,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2025年底前,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更加健全、建设效率明显提高。

意见提出,要将城市作为有机生命体,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利用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实现地下设施与地面设施协同建设,地下设施之间竖向

分层布局,横向紧密衔接。因地制宜开展以地下设施为主、包括相关地面设施的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在此基础上建立和完善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健全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各地要根据地下空间实际情况和城市未来发展需要,立足于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高效安全运行和空间集约利用,合理部署各类设施的空间和规模。提升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有条件的城市可以搭建设施感知网络,建设地面塌陷隐患监测感知系统。

(赵展慧)

央行拟规定: 征信机构不得过度采集信用信息



1月11日,央行发布《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根据征求意见稿,征信机构采集信用信息,应当遵循“最少、必要”的原则,不得过度采集。信息使用者使用征信机构提供的信用信息,应当用于合法、正当的目的,不得滥用。征信机构采集的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自不良行为或事件终止之日起5年。不良信用信息到期的,征信机构应当删除,作为样本数据的,应当进行去标识化处理,移入非生产数据库保存,确保个人信息不被直接或间接识别。

《办法》起草说明介绍了三方面制定原则,具体包括:

——坚持征信为民的工作理念。充分保障信息主体在征信业务活动中的知情权、同意权、异议权、投诉权等各项合法权益,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征信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防范个人和企业信用信息滥采滥用,保障征信信息安全,防止信息泄露。

——兼顾信息安全和信息合规使用。在做好信息主体权益保护的前提下,促进征信业规范发展,明确信息提供者、征信机构、信息使用者各方的义务,鼓励征信机构在安全规范的前提下,提供多样化征信产品和服务,增加征信有效供给。

——与现行法律法规相衔接。充分吸收《民法典》《网络安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现行法律法规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内容,充分考虑与《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的衔接工作,吸收相关

立法原则和精神,细化个人信息保护力度。

《办法》的主要内容包括四方面,具体如下:

一是对信用信息和征信业务做了明确规定。使征信监管有法可依。将为金融经济活动提供服务、用于判断个人和企业信用状况的各类信息界定为信用信息,其信息服务活动为征信活动。当前实践中,利用该信息对个人或企业作出的画像、评价等业务界定为征信业务,属于《办法》的约束范围。

二是从保护个人和企业合法权益角度对信用信息采集、整理、保存和加工进行了规定。要求征信机构采集信息遵循“最少、必要”原则,不得以非法方式采集信息;采集个人信息,应当告知采集的目的、信息来源和信息范围等,采集非公开的企业信用信息,应当取得企业同意;整理、保存、加工信用信息,应遵循客观性原则,不得篡改原始数据。

三是规范信用信息的使用,保障用于合法目的。要求信息使用者使用个人信用信息应当用于合法、正当目的,不得滥用;征信机构采集的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自不良行为或事件终止之日起5年;征信机构提供信用信息查询、信用评价、信用评级、反欺诈服务等不同种类征信业务时,应当遵循相应的业务规则。

四是对信用信息安全和跨境流动进行了规定。从内控制度、软硬件设备、人员管理等方面要求征信机构做好信息安全工作,建立应急和报告制度。向境外提供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服务的,应当确保信用信息用于跨境贸易、融资等合理用途,并采取单笔查询的方式提供。

(中国新闻网)

农业农村部加强水产养殖用投入品监管 试行水产养殖用投入品使用白名单制度

记者1月10日从农业农村部获悉,为加强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管理,依法打击生产、进口、经营和使用假、劣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违法行为,保障养殖水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农村部日前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地方农业农村(畜牧兽医、渔业)主管部门要准确把握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含义及管理范畴,依法履行监管职责。

通知要求,各地要依法加强对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生产、进口、经营和使用等环节的管理,压实属地责任,形成监管合力。水产养殖用投入品,应

当按照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的,无论冠以“××剂”的名称,均应依法取得相应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方可生产、经营和使用。

通知明确,开展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相关违法行为三年专项整治,重点查处故意以所谓“非药品”“动保产品”等名义生产、经营和使用假兽药,逃避兽药监管的违法行为。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畜牧兽医、渔业)主管部门以及农业综合执法机构、渔政执法机构要依法、依职能,对生产、进口、经营和使用假、劣水产养殖用兽药,以及未取得许可证明文件的水产养殖用饲料、饲料添加剂,使用禁用品

及其他化合物、停用兽药、人用药、原料药和农药等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通知强调,在全国试行水产养殖用投入品使用白名单制度,水产养殖生产过程中除合法使用水产养殖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白名单投入品外,不得非法使用其他投入品,否则依法予以查处或警示。对发现养殖者使用白名单以外投入品养殖食用水产养殖动物的,由地方各级农业农村(渔业)主管部门以及农业综合执法机构、渔政执法机构依法、依职能进行查处,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各级地方农业农村(渔业)主管部门公

开发布其养殖产品可能存在质量安全风险隐患的警示信息。

最后,通知还强调,县级以上地方农业农村(畜牧兽医、渔业)主管部门,要积极为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企业在相关行政审批业务,以及水产养殖者在规范使用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方面提供服务,优化审批流程,引导其规范生产、经营和使用。要进一步加强法律普及和政策宣传工作,地方相关行政管理人员应准确把握兽药含义,不被部分生产者宣传的所谓“非药品”“动保产品”“水质改良剂”“底质改良剂”“微生态制剂”等名称蒙蔽。

(侯建斌)